

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临时信息披露报告（重大事项） [2024]第 2 号

2024 年 1 月 24 日，我公司甘肃省分公司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甘肃监管局出具的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甘金监行处〔2024〕6 号），就分公司存在“违规开展投资业务，变相为企业提供融资”行为，对甘肃省分公司罚款 30 万元，对相关责任人给予警告，并处 5 万元罚款。